

# 113 年教育部因材網「因雄崛起」 反霸凌線上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113 至 114 年因材網悅趣式自學平臺建置與維運計畫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透過遊戲式學習，激勵學生學習動機，進而提升學生學習成就。
- (二) 藉由連結學習教材之賽事題目與競賽機制，引導學生自發性探究學習，並自我檢視學習成果，進而培養學生自主學習的能力。
- (三) 配合教育部推動友善校園計畫，宣導反霸凌主題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- (二) 辦理單位：臺南市教育局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國小三年級至國中九年級學生。

五、辦理日期：113 年 8 月 30 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20 日止，每日 7 時至 22 時。

六、活動網址：<https://adl.edu.tw/hero/>

七、活動規則：

- (一) 登入方式：活動期間使用縣市 OpenID、教育雲端帳號、因材網帳號等登入方式，登入因雄崛起平臺挑戰校園反霸凌主題魔王賽事，完成者後續將依據獎勵辦法獲得線上獎勵。
- (二) 操作方式：完成教材自主學習後，進入答題，答題表現將轉換為道具進入遊戲，每次遊戲結束後會顯示答題成果與分數，並以賽事期間累積的答題分數總和形成賽事排名。
- (三) 活動期間每人賽事總挑戰次數上限為 30 次。

八、獎勵辦法：

活動魔王賽事排名獎勵：活動結束後將依據賽事成績排名發放生物兵器獎勵。

名次	排名獎勵
第 1-10 名	Lv. 5 生物兵器
第 11-50 名	Lv. 4 生物兵器
第 51-200 名	Lv. 3 生物兵器
第 201-500 名	Lv. 2 生物兵器
第 501-2000 名	Lv. 1 生物兵器
參賽獎 (第 2001 名後)	Lv. 0 生物兵器

備註：活動結束將進行活動成績結算，結算完成後將於首頁發布公告，並開放參賽者自行至賽事頁面領取排名獎勵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凡參加本活動者，視為已閱讀並完全同意遵守本活動一切規定，得獎人須以正當方式完成活動，若經檢查疑有作弊可能，經查屬實即資格不符，執行單位將取消得獎者資格。

- (二)本活動如有因任何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執行單位之事由，而使參與本競賽者之資料有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毀損導致資料無效之情況，執行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，參加者亦不得異議。
- (三)如本活動因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無法執行時，執行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。
- (四)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，參加本活動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活動相關用途使用，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。
- (五)本次蒐集與使用的聯絡資料如註冊表單所列，利用方式為上網公告、媒體公布得獎名單，包括學校、個人姓名等，利用期間為永久，利用之地區為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(六)若有疑義，歡迎聯繫本局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陳老師、郭老師，電話：(06)213-0669 分機 234、265，網電：63083、63082。

十、本實施計畫如有未詳盡之事宜，執行單位得適時修正並保有最終解釋權。